

彰化縣社頭國民小學

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章程及運作

依教育部「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」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實施之規定，學校應成立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，下設「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」，其主要任務為：

- 1、 學年開學前完成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。
- 2、 決定各年級各學習領域學習節數。
- 3、 審查自編教材或教科用書。
- 4、 設計教學主題或教學活動。
- 5、 負責課程與教學評鑑。

(一)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及分工。

學校課程委員會的成員應包括：學校行政人員代表、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、家長及社區代表等，必要時得聘請專家學者列席指導其組織成員及分工。

(二) 課程發展委員會及學習領域課程小組之運作、預定進度及時程。

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是推動學校課程發展與實施的重要核心，就如同一個人的心臟，心臟強而有力，身體自然健康及正常的運作，學校也是如此。要落實校本課程與教學的精神，唯有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和「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」正常運作，認真執行其任務，自能發揮學校課程發展與教學的功能，提升學校教育品質。

(三) 在學校課程計畫中，有關彈性學習節數規劃之項目，須經過「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」充分討論後決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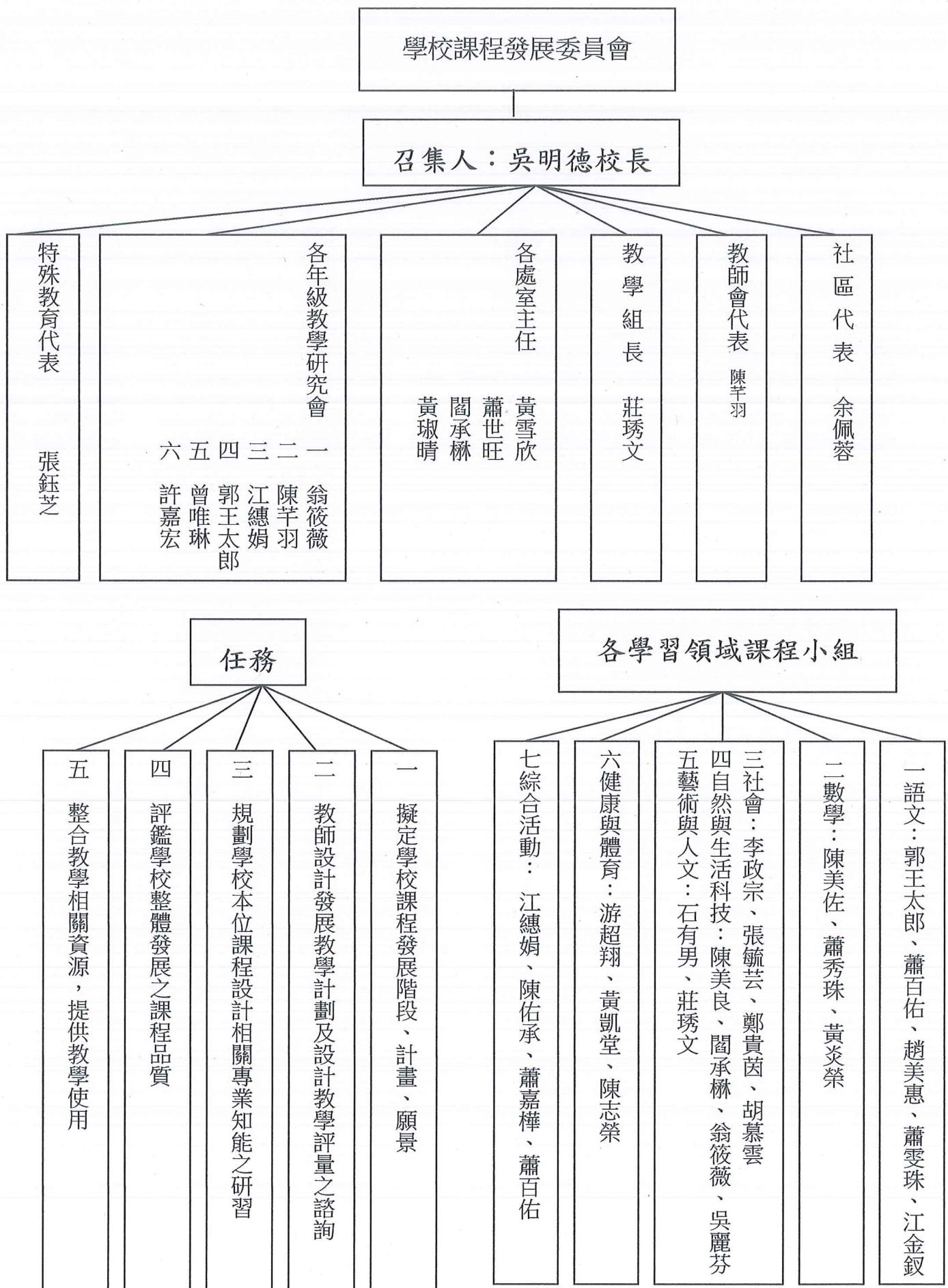
(四) 本組織章程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彰化縣社頭鄉社頭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名單

編 號	職務	姓 名	職 稱	備 註
1.	校 長	吳 明 德	召 集 人	當然委員
2.	教務主任	黃 瑬 晴	執 行 秘 書	主辦人員亦為行政人員代表
3.	教學組長	莊 琦 文	執 行 幹 事	協辦人員亦為行政人員代表
4.	學務主任	閻 承 林	委 員	行政人員代表
5.	總務主任	黃 雪 欣	委 員	行政人員代表
6.	輔導主任	蕭 世 旺	委 員	行政人員代表
7.	教 師	陳 佑 承	委 員	綜合領域教師代表
8.	教 師	郭 王 太 郎	委 員	語文領域教師代表
9.	教 師	黃 炎 榮	委 員	數學領域教師代表
10.	教 師	閻 承 林	委 員	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教師代表
11.	教 師	石 有 男	委 員	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代表
12.	教 師	游 超 翔	委 員	健康與體育領域教師代表
13.	教 師	陳 芊 羽	委 員	生活領域教師代表
14.	教 師	胡 慕 雲	委 員	社會領域教師代表
15.	教 師	翁 簥 薇	委 員	一年級教師代表
16.	教 師	陳 芊 羽	委 員	二年級教師代表
17.	教 師	江 總 娟	委 員	三年級教師代表
18.	教 師	郭 王 太 郎	委 員	四年級教師代表
19.	教 師	曾 唯 琳	委 員	五年級教師代表
20.	教 師	許 嘉 宏	委 員	六年級教師代表
21.	家長會長	余 佩 蓉	委 員	社區代表
22.	教師會代表	陳 芊 羽	委 員	
23.	特殊教育代表	張 鈺 芝	委 員	資源班教師

召集人：吳明德

執行秘書：黃璵晴



教務處核章:

教務處
召集人
莊琇文

教務處
召集人
黃琡晴

校長核章:

校長
吳明德